

四川省财政厅文件

川财债〔2022〕55号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选择 2023-2025 年四川省 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的通知

各信用评级机构：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8号）等有关规定，决定公开选择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公开选择项目。

二、项目简要说明

公开选择一家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对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

府公开发行的—般债券和专项债券进行信用评级,对 2015 年以来四川省政府公开发—行且仍在存续期的债券进行跟踪评级。

三、申请机构资质要求

申请成为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 具有中国境内债券市场评级资质。

(二) 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 具有履行信用评级协议能力, 并能在承诺的时间内出具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以及 2015 年以来四川省政府公开发—行且仍在存续期的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四、申请机构申请材料

请符合条件的机构在申请截止日期前, 将申请材料密封并在所有封口处加盖骑缝章后报送至我厅。申请材料包括:

(一)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申请表》(附件 1), 加盖申请机构公章。

(二)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申请文件》(附件 2)。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8 份, 并加盖申请机构公章和骑缝章。

申请机构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真实可靠。一旦发现弄虚作假, 一律取消本次申请资格, 并向社会公告在 5 年内不得参与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活动。

五、其他相关事项

(一) 申请截止时间: 2022 年 12 月 2 日 18:00。

(二) 递交申请地点：成都市锦江区南新街 16 号四川省财政厅 2 号楼 712 号办公室。

(三) 联系人：牟伶俐 联系电话：028-86713864。
特此通知。

附件：1.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申请表
2. 2023-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申请文件



附件1

2023-2025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申请表

| | |
|---|--|
| 评级机构全称 | |
| 是否具有中国境内债券市场信用评级资质 | |
| 近三年内，是否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是否具有履行信用评级协议能力，并能在承诺的时间内出具2023-2025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以及2015年以来四川省政府公开发行业且仍在存续期的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 |
| 公司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2

2023-2025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机构
申请文件

| 文件目录 | | 要求 |
|--------|----------------|--|
| 资质审查资料 | 工商营业执照 | 提供复印件。 |
| | 中国境内债券市场评级资质证明 | 提供复印件。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非法定代表人参与的机构需提供。 |
| | 按时出具信用评级报告的承诺函 | 承诺按评级方案计划时间出具信用评级报告，并且保证信用评级报告质量。 |
| 基本情况 | 机构基本情况 | 包括但不限于机构评级业务体系、管理制度、业务开展情况、评级公信度等内容。 |
| | 从业人员情况 | 具有信用评级从业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列出人员清单，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格获取情况等基本信息），其中具有5年以上信用评级从业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具有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
| | 研究报告情况 | 2020年以来公开发表的评级业务相关研究报告数量，列出报告名称、发布载体、发布日期等信息。 |
| 评级经验 | 评级工作年限 | 开展债券信用评级时间以及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时间，分别列出公司第一个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和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的发行人、报告名称、发布日期，或其他能证明本机构开展债券信用评级和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工作年限的文件。 |
| | 地方政府债券业务承揽情况 | 2020年以来承揽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业务涉及发行人数量以及公开发布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含跟踪评级）数量，列出发行人、报告名称、发布日期等信息。 |
| 评级方案 | | 包括但不限于地方政府债券评级方法、工作程序、指标体系、资料需求清单、报告计划出具时间等内容。 |
| 评级报价 | | 列明项目各年度报价。 |

注：数据填报截止日期为报名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

四川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11月21日印发
